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8-024

债券代码：136332

债券简称：16 泰豪 01

债券代码：136602

债券简称：16 泰豪 02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公司 2017 年度激励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建立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效的分配和激励机制，增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对公司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章程》、《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激励基金提取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计提激励基金的依据

《管理办法》中规定：

根据公司的行业特征、银行贷款利率，以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5%作为激励基金的临界点：

- 1、若上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低于 5%，不提取激励基金。
- 2、若上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5%，则按上年度净利润的 10%计算可提取的激励基金。
- 3、上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超过 5%，每增加 1%，提取比例增加 2%。

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参照《管理办法》，提取公司 2017 年度的激励基金。

二、公司 2017 年生产经营完成情况

根据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 [2018] 6-00014 号），2017 年公司完成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934,744.6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6.53%，且 2017 年度审计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达到《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四条规定：“根据公司的行业特征、银行贷款利率，以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5%作为激励基金的临界点”，满足提取激励基金的条件。

三、本次激励基金的计提总额

根据《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四条规定，本次激励基金的计提比例为：2017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3.06%，计提总额为 3,290.27 万元。为稳定核心队伍，提升激励效果，计提总额分两年平均计提，即 2018 年计提 1,645.135 万元，2019 年计提 1,645.135 万元。

四、本次激励基金的计提总额对损益的影响

本次激励基金计提将减少 2018 年度税前损益 1,645.135 万元，减少 2019 年度税前损益 1,645.135 万元。

五、其他说明

本计提方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管理办法》，董事会有权审议批准年度激励基金计提方案，因此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